

山东省教育厅（省委教育工委）处室函件

关于转发《关于做好山东省最美家庭推荐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高校妇委会：

现将省妇联《关于做好山东省最美家庭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鲁妇发〔2020〕9号）转发给你们。请结合学校实际，按照相关工作程序，围绕助力疫情防控、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方面的家庭典型开展遴选推荐和上报工作。

省高校妇工委将组织人员对高校上报的家庭进行评审，按照省妇联分配的名额，择优推荐7个候选最美家庭（原则上疫情防控类最美家庭比例占推荐名额的三分之一），并按照评审程序上报省教育厅党组。经厅党组研究同意后，在省教育厅（省委教育工委）网站上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，上报省妇联。

请于4月15日之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（包括：山东省最美家庭信息汇总表、山东省最美家庭推荐表、800字的家庭事迹材料、推荐家庭政审材料、3张jpg格式的家庭生活照片、3-5分钟的家庭视频材料）报送至省高校妇工委，并同时将电子版发至

邮箱 WLI@shandong.cn。

联系人：王莉；

联系电话：0531-51771928，13708920446；

邮寄地址：济南市纬一路482号省委机关办公院东1号楼
630房间省委教育工委学校统战处。

省高校妇工委

2020年3月30日